

基金转托管如何？

基金转托管如下：

第一，转托管转出基金份额数量不得超过该基金账户在转出方的可用基金份额，否则该申报无效。

第二，基金持有人在进行转托管时，可以将其在一个销售机构(地点)所购买的基金份额一次性全部转出，也可以部分转出，但在转托管完成后转出和转入销售机构的基金份额余额都不得低于《基金契约》规定的最低持有份额。若转托管后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地点)托管的某一基金单位余额低于最低份额，该转托管应确认为不成功。若投资者某只基金份额余额原已低于最低份额，转托管时必须一次全部申请转出，若申请数量不是全部数量，注册与登记过户部门应将该转托管确认为不成功。

第三，销售机构可对转托管业务收取一定的手续费。

第四，转托管对份额明细的处理原则为“先进先出”原则，即份额注册日期在前的先转出，份额注册日期在后的后转出。

基金怎么转托管呢？

基金转托管有“一步转托管”和“二步转托管”两种方式。这两种方式都需要投资者先在待转入的销售机构办理增开交易户。如选择“一步转托管”方式，投资者到转出方办理转托管申请即可；如选择“二步转托管”方式，投资者要先到转出机构办理基金转出，待两个工作日基金转出业务确认后，到转入机构办理基金转入。待确认后投资者就可以在新的网点进行基金的赎回了。具体的办理流程各家销售机构可能有细微的区别。

在基金转托管的一步转托管方式下，投资者于T日在转出方转出基金份额成功后，正常情况下，基金份额于T+1日到达转入方，投资者可于T+2日起赎回该部分基金份额；在“二步转托管”方式下，投资者于T日在转入方申请转入基金份额成功后，正常情况下，基金份额于T+1日到达转入方，投资者可于T+2日起赎回该部分基金份额。